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LAND IC&I LIMITED

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59)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收益	3(a)	362,617	283,356
其他收入	4	6,979	5,564
員工成本		(195,278)	(157,472)
回贈		(39,468)	(20,642)
廣告及宣傳開支		(5,908)	(5,194)
辦公室及商舖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7,604)	(6,151)
應收賬款減值		(22,047)	(10,861)
折舊		(1,981)	(1,503)
其他經營成本		(12,516)	(12,642)
經營溢利		<u>84,794</u>	74,455
融資收入		2,412	816
融資成本		(187)	(354)
除稅前溢利		<u>87,019</u>	74,917
稅項	5	(12,507)	(11,005)
期內溢利		<u>74,512</u>	63,912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差額		22	(11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74,534</u></u>	<u>63,799</u>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附註		
應佔期內溢利：			
權益持有人		74,512	63,912
非控制性權益		-	-
		<u>74,512</u>	<u>63,91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權益持有人		74,534	63,799
非控制性權益		-	-
		<u>74,534</u>	<u>63,799</u>
		港幣仙	港幣仙
每股盈利	6		
基本		0.54	0.47
攤薄		0.54	0.4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64	5,567
投資物業		47,400	40,640
遞延稅項資產		2,869	1,801
		<u>55,233</u>	<u>48,008</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285,027	130,404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		121	130
可收回稅項		-	1,576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8,932	406,813
		<u>724,080</u>	<u>538,923</u>
總資產		<u>779,313</u>	<u>586,931</u>
權益及負債			
權益持有人			
股本		137,000	83,000
股份溢價		549,168	85,816
儲備		(145,916)	296,902
		<u>540,252</u>	<u>465,718</u>
非控制性權益		-	-
權益總額		<u>540,252</u>	<u>465,718</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04	339
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	2,62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215,457	106,447
銀行貸款		11,365	11,800
應付稅項		11,835	-
		<u>238,657</u>	<u>120,874</u>
總負債		<u>239,061</u>	<u>121,21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79,313</u>	<u>586,931</u>
流動資產淨值		<u>485,423</u>	<u>418,0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0,656</u>	<u>466,057</u>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辦事處則位於香港九龍旺角彌敦道639號雅蘭中心1期18樓1801A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工商物業及商舖物業代理服務。

美聯集團有限公司為最終控股公司，乃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香港上市之公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入賬之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作出修訂；此等資料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呈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除下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用者貫徹一致。

(a) 於二零一二年生效之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修改香港會計準則 12「所得稅」，以加入按公平值入賬之投資物業產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計量原則的例外情況。香港會計準則 12 規定實體應視乎實體是否預期透過使用或出售收回資產的賬面值，來計量資產的遞延稅項。此修改引入一項可推翻的假設，即按公平值入賬之投資物業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此修改適用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採納。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a) 於二零一二年生效之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按公平值入賬之投資物業為港幣 40,640,000 元。誠如香港會計準則 12 之修改所規定，本集團假設投資物業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根據稅務結果追溯重新計量有關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二零一一年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會計政策的變動，現摘要如下：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3,053)	(1,937)
保留盈利增加	3,053	1,937

對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支出減少	(1,116)	(776)
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	1,116	776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港幣 0.01 仙	港幣 0.01 仙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港幣 0.01 仙	港幣 0.01 仙

概無任何其他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預期將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本。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本。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代理費用	353,726	271,707
互聯網教育及相關服務	8,065	10,952
	<u>361,791</u>	<u>282,659</u>
其他收益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租金收入	807	684
應收第三方租金收入	19	13
	<u>826</u>	<u>700</u>
總收益	<u>362,617</u>	<u>283,356</u>

(b)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確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核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以此等報告為基準釐定經營分部。

管理層以本集團業務性質為基準評核表現，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包括工商物業及商舖之物業代理業務，以及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提供互聯網教育及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商業物業 港幣千元	物業代理 工業物業 港幣千元	商舖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總收益	130,139	67,477	169,892	8,139	375,647
分部間收益	(4,540)	(5,381)	(3,861)	(74)	(13,856)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u>125,599</u>	<u>62,096</u>	<u>166,031</u>	<u>8,065</u>	<u>361,791</u>
分部業績	<u>31,293</u>	<u>13,461</u>	<u>40,665</u>	<u>339</u>	<u>85,758</u>
應收賬款減值	9,770	3,376	8,816	85	22,047
折舊	301	650	338	403	1,692
增添至非流動資產	<u>567</u>	<u>59</u>	<u>405</u>	<u>71</u>	<u>1,102</u>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合計 港幣千元
	商業物業 港幣千元	物業代理 工業物業 港幣千元	商舖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收益	142,895	46,976	89,207	11,040	290,118
分部間收益	(4,928)	(861)	(1,582)	(88)	(7,459)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137,967	46,115	87,625	10,952	282,659
分部業績	42,887	9,827	24,200	2,038	78,952
應收賬款減值	4,615	3,613	2,633	-	10,861
折舊	446	365	143	213	1,167
增添至非流動資產	116	1,301	784	346	2,547

執行董事按各呈報分部之經營業績，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企業開支、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入、融資收入、融資成本及稅項並不包括在分部業績內。

分部間收益乃按照市場慣例之條款進行之交易而產生。向執行董事呈報之來自外部客戶收益乃以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算。

來自外部客戶呈報收益與總收益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361,791	282,659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租金收入	807	684
應收第三方租金收入	19	13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示總收益	362,617	283,356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呈報分部之分部業績	85,758	78,952
企業開支	(7,724)	(9,19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760	4,700
融資收入	2,412	816
融資成本	(187)	(354)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示除稅前溢利	<u>87,019</u>	<u>74,917</u>

分部資產及負債不包括企業資產及負債、遞延稅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均以集中基準管理。以下為按呈報分部劃分之分部總資產及總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合計 港幣千元
	商業物業 港幣千元	物業代理 工業物業 港幣千元	商舖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u>102,825</u>	<u>80,878</u>	<u>147,980</u>	<u>14,544</u>	<u>346,227</u>
分部負債	<u>64,179</u>	<u>34,210</u>	<u>102,176</u>	<u>4,030</u>	<u>204,595</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港幣千元
	商業物業 港幣千元	物業代理 工業物業 港幣千元	商舖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u>67,637</u>	<u>76,608</u>	<u>43,302</u>	<u>15,629</u>	<u>203,176</u>
分部負債	<u>51,420</u>	<u>21,904</u>	<u>17,087</u>	<u>5,486</u>	<u>95,897</u>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續)

呈報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346,227	203,176
企業資產	430,096	380,248
遞延稅項資產	2,869	1,801
按公平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	121	130
可收回稅項	-	1,576
	<u>779,313</u>	<u>586,931</u>

呈報分部負債與總負債之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分部負債	204,595	95,897
企業負債	34,062	24,977
遞延稅項負債	404	339
	<u>239,061</u>	<u>121,213</u>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760	4,700
其他	219	864
	<u>6,979</u>	<u>5,564</u>

5.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重列)
即期		
香港利得稅	13,511	11,379
遞延	(1,004)	(374)
	<u>12,507</u>	<u>11,005</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中期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一年：16.5%）作出撥備。

6. 每股盈利

期內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按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重列)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74,512	63,912
可換股票據利息開支之影響（扣除稅項）	61	200
	<u>74,573</u>	<u>64,112</u>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溢利	74,573	64,112
已發行股份數目（千股）	13,700,000	8,300,000
轉換可換股票據之影響（千股）	-	5,400,000
	<u>13,700,000</u>	<u>13,700,000</u>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股份數目（千股）	13,700,000	13,700,000
轉換購股權之影響（千股）	-	-
	<u>13,700,000</u>	<u>13,700,000</u>
基本每股盈利（港幣仙）	0.54	0.47
攤薄每股盈利（港幣仙）	<u>0.54</u>	<u>0.47</u>

6. 每股盈利（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由於可換股票據屬強制轉換，基本每股盈利乃藉調整已計入可換股票據之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可換股票據乃假設於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日起已轉換為股份，而純利則就對銷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調整。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可換股票據已轉換為股份。

攤薄每股盈利乃按假設購股權涉及之全部潛在攤薄股份獲轉換而調整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已按未行使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之貨幣價值為基準調整，以釐定應已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計算）購入之股份數目。按上述基準計算之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由於行使購股權有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攤薄每股盈利並不假設購股權獲行使。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主要指應收客戶之代理費用，並無授予一般信貸條款。客戶有責任於有關協議完成時或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支付款項。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261,011	102,793
少於 30 日	5,180	7,195
31 至 60 日	1,623	5,624
61 至 90 日	2,456	2,646
超過 90 日	3,600	2,259
	<u>273,870</u>	<u>120,517</u>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應付佣金主要包括應付物業顧問及合作地產代理之佣金。應付佣金於向客戶收取相關代理費用時才支付。有關結餘包括須於30日內支付之應付佣金港幣18,657,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029,000元），而餘下所有應付賬款及應付佣金尚未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上半年收益及期內溢利分別為港幣 362,617,000 元及港幣 74,512,000 元。本集團上半年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 28.0%至港幣 362,617,000 元而期間溢利則上升至 16.6%至港幣 74,512,000 元，主要是憑藉著員工上下一心及過往幾年的部署得宜。

本集團業績亦受惠經濟環境的理想表現。土地註冊處資料顯示，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非住宅物業(主要為工商舖物業)買賣註冊金額、數量較去年下半年*分別大幅上升約 120.2%及 79.3%，表現跑贏住宅物業市場，期內所成交的工商舖物業更見矚目，如葵涌九龍貿易中心(KCC)其中約 4 層樓面於期內便以約 7.8 億元獲中資公司購入；同時，工商物業方面如觀塘天星中心，期內亦錄得以逾 7,500 元之平均呎價成交，呎價甚至媲美尖沙咀甲級商廈。本集團中期業績期內，商用物業市場表現不俗，主要是政策風險較少，加上在低息環境及經濟表現理想，令工商舖市場交投保持暢旺，其中大額成交更見突出，較矚目的包括干諾道中 50 號及東匯 18 等，大額成交暢旺同時亦充分證明市場對後市具相當信心。

事實上，上半年非住宅物業市場能夠釋放出已累積一時的購買力，主要是由於本港基本因素保持穩健。首先，利率仍然低企；此外，國內生產總值上半年增長雖然放緩至 7.7%，而香港經濟仍保持理想，零售業總銷貨價值亦在期內錄得約 13.1%的按年增長。上半年香港仍發揮購物天堂的吸引力，首 6 個月訪港旅客數目較上年同期上升約 15.5%。再者，上半年住宅物業市場受到 2010 年 11 月份政府推出的額外印花稅影響，住宅市場短線投資活動因而大幅減少，因此本集團相信部分投資者因而轉移戰線至工商舖物業市場，加上近年中資開始涉足本港工商舖物業市場，故對相關市場前景感到樂觀。

展望

審慎樂觀 充滿挑戰

縱然上半年非住宅物業買賣交易量較去年下半年錄得強勁升幅，但若與去年上半年*相比，工商舖物業的交投量仍相差約 4.1%，但涉及金額則有所上升。事實上，自本年第三季，工商舖市況亦出現放緩跡象，這或多或少與環球投資氣氛時好時壞有關；另外，本年中投資者曾一度觀望會否有新的房屋政策出台，亦是導致交投放緩的一個原因。再

*因物業買賣合約登記一般涉及 4 至 6 個星期，因此上半年的物業買賣活動於土地註冊處 2 月至 7 月間的數字反映，而下半年的買賣活動則以該年的 8 月至翌年的 1 月間反映。

者，通脹持續升溫，為經營成本帶來上升壓力，現時行業競爭非常劇烈的，因此本集團預期下半年營商環境將充滿挑戰。不過在資金缺乏出路及本港基本因素不變的情況下，本港工商舖市場仍然是投資者的熱門投資工具。

深化宣傳 加強人才培訓

本集團上半年已擴充分行網絡及增加人手，而下半年會側重於鞏固現有網絡及培訓人才。事實上，本集團近年投入不少資源提升專業素質，成績有目共睹，而這些投資有助加強本集團促成大額成交的能力。此外，本集團下半年亦會繼續強化網絡宣傳及公關工作，以提升公司形象及地位，期望藉此提高生意額。而本集團亦強化品牌形象的建立，將於下半年推出電視廣告。同時本集團亦會繼續加強員工上下溝通，以及加強員工培訓，全方位強化前線員工的生產力，搶佔市場。

本集團在期內亦作出適當的部署攻佔市場。首先，上半年本集團增設分行，增幅主要來自代理商廈物業的美聯商業。同時，期內本集團亦增加人數及組別數目，以深化有關品牌之市場滲透率及市佔率。

雖然香港經濟表現仍然平穩，失業率維持在低水平及零售總金額上升，但外圍經濟充滿變數，如美國經濟數據未見理想，反映復蘇步伐仍然需時，而歐洲債務危機持續亦會為經濟帶來不穩定因素。尤幸內地已開始適度放寬銀根，故長遠而言，本集團預料內地經濟將可穩定向上發展；而中央政府仍繼續支持香港經濟發展。本集團相信該等因素對香港的工商舖發展前景有利。

為配合市場發展，下半年本集團亦有穩步擴展的計劃，特別是將更多資源用於發展香港置業工商舖品牌。本集團期望，美聯工商舖及香港置業工商舖兩品牌將發揮協同效應，以爭取更高市場佔有率。

財務回顧

流動資產、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438,932,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6,813,000元），而銀行貸款為港幣11,36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800,000元）。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所持合共港幣47,4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640,000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其償還期表列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一年內	883	871
一年後但兩年內	901	889
兩年後但五年內	2,809	2,775
五年後	6,772	7,265
	<u>11,365</u>	<u>11,800</u>

附註：應付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訂還款日期所計算，並無計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數家銀行提供未動用之銀行信貸額為港幣15,50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500,000元）。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幣存放，而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亦以港幣計值。本集團獲批授之銀行貸款及透支額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1%（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及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相對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為3.0（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按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的比率計算，以反映財務資源充裕程度。

董事認為本集團現有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其資本承擔及持續營運資金所需。

資本結構及外匯風險

於中期期間內，除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可換股票據獲悉數轉換時發行5,400,000,000股每股港幣0.01元之普通股外，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一般透過權益持有人資金撥付其業務及投資活動所需。

本集團之收入及貨幣資產與負債主要以港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甚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簽立公司擔保共港幣29,780,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780,000元），作為全資附屬公司獲授一般銀行融資及銀行貸款之擔保。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一家附屬公司動用銀行信貸額港幣11,365,000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800,000元）。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有608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1名）。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薪酬待遇大致參照業內慣例、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此外，本集團會因應本身之業績及僱員之個人表現，考慮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花紅、與溢利掛鈎之獎勵及購股權，本集團並向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教育津貼、醫療及退休福利。於僱員發展方面，本集團定期提供內部及外間培訓及發展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中期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載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生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所有守則條文之規定，惟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何君達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曾令嘉先生由於需處理其他事務，故未能遵照守則條文第 A.6.7 條之規定出席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本身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之準則寬鬆。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中期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之操守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中期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idlandici.com.hk)。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向股東寄發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並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並須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本公司股東及客戶之長期支持以及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期間內付出之不懈努力、鼎力支持及竭誠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黃漢成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鄧美梨女士、黃子華先生、黃靜怡小姐及黃漢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曾令嘉先生（諸國輝先生為其替代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英永祥先生、沙豹先生及何君達先生。